《S103东岳胜境旅游支路北段建设工程

实施方案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政策背景

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S103东岳胜境旅游公路示范工程的决策部署，及《泰安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（第39期）》的要求，泰山区负责辖区内旅游公路除主线外的辅线、支线、服务设施等建设内容，完成项目立项、实施、验收等工作，按照区委区政府安排，泰山区交通运输局启动了S103东岳胜境旅游支路北段建设工程。

二、决策依据

1. 国家法律、政策、标准依据

1.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

2.《公路路线设计标准》（JTG D20-2017）

3.《山东省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改造示范工程实施标准（试行）》（2015.4）

4.交通运输部及山东省交通、建设部门的其他现行勘察设计标准、规范、规程、办法、示例等。

1. 会议纪要依据

1.2021年7月30日区委区政府博阳路北段建设工程汇报会2.《泰安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（第39期）》

三、出台目的

S103东岳胜境旅游支路北段是我区北部一条重要道路，已列入区委、区政府2021年度为民要办的十件实事，该道路途经省庄镇小津口村、刘家庄村，原道路设计标准低、服役时间长，道路及附属设施损毁严重，存在较大安全隐患；随着我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，特别是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和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，现有道路已远不能满足其功能需要，结合实际，拟对该路段进行大修改造，为保障工程顺利实施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实施方案分四部分。

**第一部分阐述工程建设方案。**项目法人单位为泰山区交通运输局，项目名称为S103东岳胜境旅游支路北段建设工程。道路全长1.76公里，拟计划利用老路沿既有线型进行大修改造，采用三级公路标准，双向两车道，设计时速30km/h，路面宽8m，两侧各2m土路肩，路面结构拟采用3\*18c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+7cm沥青混凝土路面，维修利用小桥1座，维修利用涵洞2道，新建盖板涵3道，**为保证村民生产生活，纵段设计以拟合现状标高，局部进行优化为主，**同步实施排水、交安等附属设施。

**第二部分匡算工程投资费用。**建筑安装工程费，约计1455万元；工程建设其他费用，约计220万元，总投资约1675万元。

**第三部分任务进度。**2021年9月底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，完成勘察设计、图纸审批、预算控制价评审、项目合法性审查；2021年10月底前完成施工、监理招标，办理质量监督、施工许可手续等；2021年11月上旬启动工程建设；2021年12月底完成道路基础建设；2022年6月底完成路面、排水设施、桥涵、交通安全设施施工。

**第四部分工作保障措施。**一是强化责任分工；二是强化责任意识；三是强化精品意识。

五、保障举措

（一）强化责任分工。项目法人单位要统筹做好整体工作，各相关单位要迅速行动，不等不靠，明确工作任务，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全力以赴抓好工作落实。区自然资源局做好土地手续办理工作，要在10月底前完善好土地规划调整手续；区规划服务中心要及时做好项目规划选址及方案联审工作；区财政局要严把工程造价控制评审关，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基础上，尽量节约资金；区交运局要承担好道路的建设任务；省庄镇要落实好相关土地征迁及协调配合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意识。各相关单位要密切配合，通力协作，积极主动做好各自承担的工作任务，确保各项工作无缝衔接。各单位要安排专人负责，责任到人，要按照责任分工和时限要求，细化分解任务，倒排工期，精心组织；要强化督促调度，定期召开调度会，研究分析解决问题，确保高质量、高标准完成建设任务。

（三）强化精品意识。各相关单位要尽职尽责，按照高起点规划、高标准建设的要求，在规划、建设、管理等各个环节科学合理制定方案，既有长远规划，又有近期目标，同时抓好工程建设，严格质量管理，将工程建成“精品工程”、“放心工程”。

泰安市泰山区交通运输局

 2021年9月12日